

王会玲 编著

# 农村政治文化视域下的 村民自治

NONGCUNZHENGZHIWENHUASHIYUXIADECUNMINZIZHI

NONGCUNZHENGZHIWENHUA  
SHIYUXIADE  
CUNMINZIZHI

河南人民出版社



PDG

## 前 言

目前,中国仍然是一个农村人口占多数的发展中国家,国家的稳定和社会的和谐发展,关键是农村和农民。而农村的和谐发展无疑与村民自治密切相关,村民自治与农村政治文化发展又有互动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农村自治的状况不仅直接关系着数亿农民的生活和命运,而且关系着国家的治理,关系着中国现代化的进程。特定的政治文化影响着政治体系中的每一个政治角色的行动,也包括普通公民的行为和心理。仅仅依靠自上而下的方式并不能建立一个更开放、更民主的社会,还需要自下而上的公民文化的回应。农村政治文化发展有利于农村自治制度的完善,从而推动中国民主政治的发展。

党的十六大报告明确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的新命题,并强调“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党的十七大报告又明确要求“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并把坚持和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作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之一加以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的政治实践,是人类政治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阶段,它将借鉴和吸收以往一切政治发展的成果和经验,实现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的解放。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建设的进程中,必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必须坚持和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村民自治是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村民自治又称农村民主自治,是指我国农村改革开放后广泛推行的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为基本内容的群众组织和直接民主制度,是我国民主政治建设的一项基础工程。政治文化是指公民的政治心理取向,是公民对政治系统的一种认知、情感和评价模式。政治文化是政治系统的灵魂和支柱。政治文化是政治的主流、经济的杠杆、文化的中枢,政治文化一旦形成,便会以无形的力量渗透于政治生活的一切领域,对国家政治生活产生不可估量的影响。任何一个政治系统如果没有政治文化的支撑,就不可能有效地凝聚社会力量,整合社会资源,塑造政治秩序,实现自身的有序发展。只有构建先进的政治文化,才能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政治方向,并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的有效实行提供强大的社会支持。而从目前的研究情况看,专家、学者对于村民自治的理论与实践研究较多,而对农村政治文化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尚处于初始阶段,尤其是缺乏将农村政治文化发展与村民自治结合起来进行横向研究。本书从农村政治文化发展的视角,研究村民自治实践中存在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探寻发展农村政治文化的有效路径,从而推进村民自治在实践中完善,这既有助于丰富和完善我国的创新理论体系,同时,也能够为构建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当代中国正处于深刻的社会转型之中,随着经济社会现代化进程的加快,政治文化领域也在发生深刻变迁。农村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既带来农村政治制度的变迁(村民自治制度的确立和完善),又使农民在政治心理、政治价值观以及政治信仰等方面发生相应改变,而这种改变反过来又进一步推动政治制度的变迁。然而,政治文化作为一种精神现象,并不是机械地随着特定的政治关系的改变而改变,在一定条件下会滞后于政治制度发展的步伐,对政治制度的发展起到“拖后腿”的作用。面对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遗毒的影响,面对改革开放以来文化多样性和价值多元化的社会现实,村民自治这

种先进的政治制度在实践中遇到许多现实难题,进程充满坎坷,实行的效果在不少地方打了折扣,有的虎头蛇尾,有的流于形式。对此,单纯就制度说制度、就法律讲法律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而应当溯本求源、对症下药,通过发展先进的农村政治文化,使村民自治得到切实的实行,并进一步巩固和不断完善。这既会对村民自治产生积极的推进作用,也将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奠定基础。因此,充分发挥农村先进政治文化的社会凝聚和整合功能,探寻农村政治文化发展的新路径,这正是本书探讨的目的所在。

本书的主要思路是站在宏观的角度,运用系统论的观点来研究农村政治文化与村民自治的互动关系,把农村政治文化发展放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个系统工程中进行研究,从而构建具有我国社会主义特色的农村政治文化发展模式。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1   |
| 第一章 农村政治文化解析 .....             | 1   |
| 第一节 政治文化的含义 .....              | 1   |
| 第二节 农村政治文化发展与新农村建设 .....       | 30  |
| 第三节 发展农村政治文化的意义 .....          | 35  |
| 第二章 中国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发展 .....        | 40  |
| 第一节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概述 .....           | 40  |
| 第二节 我国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发展过程 .....      | 41  |
| 第三节 我国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存在的问题分析 .....    | 68  |
| 第三章 村民自治的历史演进与发展 .....         | 81  |
| 第一节 村民自治的含义 .....              | 81  |
| 第二节 村民自治的历史演进和意义 .....         | 96  |
| 第三节 村民自治实践中存在的问题、制度根源及对策 ..... | 113 |
| 第四章 农村政治文化发展与村民自治的互动关系 .....   | 158 |
| 第一节 农村政治文化与村民自治关系的调查与分析 .....  | 158 |

|                                  |     |
|----------------------------------|-----|
| 第二节 农村政治文化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183 |
| <b>第五章 当代农村政治文化发展的基本路径</b> ····· | 196 |
| 第一节 农村基层民主的政治文化分析·····           | 196 |
| 第二节 发展农村先进政治文化的基本路径·····         | 203 |
| <b>参考书目</b> ·····                | 251 |

# 第一章 农村政治文化解析

## 第一节 政治文化的含义

### 一、文化的概念及文化观

#### (一) 文化的词源

“文化”一词从词源学来考察,在中国,“文”原本是各色交错的纹理,后演变成文字、文章、典籍、文学之义,引申出了人文、修养之义。在此基础上又抽象出了美、善、德行之外延。“化”的本义为化易、生成、造化、变化等,指事物形态或性质的延伸为教行迁善之义。作为内涵丰富的“文”和“化”的并连使用始见于《易经》,其中有“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的句子,<sup>①</sup>基本含义是“以文教化”,指以与武力征服相对待之“人文”即人伦仪则、道德秩序去规范和化易人民于“野蛮”,使之开化和文明化的活动。《周易正义》中就有“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者,言圣人观察人文”,诸如“凡武为之兴,为不服也;文

<sup>①</sup> 《周易·贲卦·传》。

化不改,然后加诛”,“设神理以景俗,敷文化以柔远”,及“文化内辑,武功外悠”等类似的表达。可以说,从精神化易的层面谈文化的思路乃是中国古人沿袭的基本趋向。古人对文化的这种定性从汉唐时起一直影响到清代,因此明末清初的大学问家顾炎武在《日知录》中说“自身而至于家国天下,制之为度数,发之为音容,莫非文也”,即人自身的行为表现和国家的各种制度,都属于“文化”的范畴。

西方人关于“文化”的论述比中国古文献中更广泛、更理性。英语中的 culture,法语中的 kultur,均来自拉丁语的 cultura,原意是耕种、居住之义。在 1690 年安托万·菲雷蒂埃的《通用词典》中,把其定义为“人类为使土地肥沃,种植树木和栽培植物所采取的耕耘和改良措施”,并有注释称“耕种土地是人类所从事的一切活动中最诚实、最纯洁的活动”,此时西方人观念中的“文化”只是被用来隐喻人类的某种才干和能力,是表示人类某种活动形式的词汇。而“文化”一词成为一个完整体系的表示方式,即术语,大约到 19 世纪中叶才形成,这以后,文化和文明常被看作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学者们从人类学和社会学的角度探讨文化现象及其历史发展,给“什么是文化”作了许多解释,其中较有影响的观点有三种:第一种是方式论,即认为文化是一定民族的生活方式,是一种并非由遗传而得来的生活方式。这里包括了人们的兴趣、爱好、风俗、习惯,强调了文化的继承性。譬如,美国著名文化人类学者鲁斯·本尼迪克特的“文化”定义是“文化是通过某个民族的活动而表现出来的一种思维和行动方式,一种使这个民族不同于其他任何民族的方式”。第二种是过程论,即认为是人类学习和制造工具,特别是制造定型工具的过程,这里包含了人类智力和创造能力的不断进化,强调了文化的演进性。第三种是复合论,即认为文化是作为社会的一个成员所获得的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音乐、风俗、法律以及其他种种能力的复合体;这里强调了文化的熔铸性,譬如伟大的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E. B. Taylor, 1832—1917)在其《原始文化》一书中说:“文化是人类在自



身的历史经验中创造的‘包罗万象的复合体’”。

## （二）文化的概念

关于文化,到目前为止已经有多达 200 多种的定义。在文化定义现象中还有一种典型的情况,就是各种学科对于文化的不同定义。社会学家在文化的定义方面与人类学家最为相近,美国社会学家戴维·波普诺在分析文化定义时认为,社会学家与人类学家对文化的共同定义是:文化是人类群体或社会的共享成果,这些共有产物不仅包括价值观、语言、知识,而且包括物质对象。

在不同学科对于文化的定义方面,诸如政治学、经济学、历史学、哲学、语言文学等等,都有许多有益的观点。总的来看,各个学科对文化的定义有共同点,也有不同点。尽管如此,由众多学科对文化的定义所产生的文化定义现象,是一个极好的现象,只有有了许多不同的观点,才会有文化研究的发展。而且,各种不同的观点的存在,有助于相互之间的交融和互补,使人们在理解什么是文化的时候,具有一个更为开阔的视域。

除此以外,在文化定义中,还有一种与此密切相关的现象,就是在对文化进行区别和划分的时候,存在着各种不同的观点。

关于文化的定义,目前,学术界公认的意见认为,被称为人类学之父的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是第一个在文化定义上具有重大影响的人。泰勒对文化所下的定义是经典性的,他在《原始文化》“关于文化的科学”一章中说:“文化或文明,就其广泛的民族学意义来讲,是一复合整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以及作为一个社会成员的人所习得的其他一切能力和习惯。”显然,这个定义将文化解释为社会发展过程中人类创造物的总称,包括物质技术、社会规范和观念精神。从此,泰勒的文化定义成为文化定义现象的起源,后人对这个定义褒贬不一,同时亦不断地提出新的观点。

虽然泰勒在这里是把文化和文明一起定义的,实际上文化和文明还是有区别的,但这一定义仍被世界看作是最早的、最经典的、最

权威的定义,对后来的文化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虽然这个定义是描述性的,但毕竟他第一次给文化一个整体性概念。尽管后来很多人做了修改,实际上也没有跳出泰勒把文化看成一个复合整体的圈子。

另一个比较经典的定义是当代美国研究文化的学者克鲁克洪(C. Kluckhohn, 1905 - 1960)在《文化概念》中给出的定义:文化是历史上所创造的生存式样的系统,既包括显性式样,也包括隐性式样<sup>①</sup>;它具有整个群体共享的倾向,或是在一定时期中为群体的特定部分所共享。<sup>②</sup> 克鲁克洪把文化分成显性方面和隐性方面,对文化研究的深入具有很强的引导意义。

克鲁克洪的《文化研究》一书中总结了 160 多种文化的定义,诸如,文化就是知识;除了政治、军事、经济之外都是文化;区别于自然就是文化等等。但仔细研究大多数人都认为,这些概念十分接近,只是总结和归纳的方法不同而已。实际他本人也说,“文化存在于思想、情感和起反应的各种业已模式化了的方式之中,通过各种符号可以获得并传播它;另外,文化构成了人类群体各具特色的成就,这些成就包括他们制造物的多种具体形式;文化的基本核心有两个部分组成,一部分是传统(从历史上汇成并得到选择)的思想,一部分是他们有关的价值。”文化是指整个人类发展中由人能够控制的那些方面,既包括有形的,也包括无形的。所谓“一种文化”,指的就是某个人类群体,独特的生活方式,整套的生存式样。<sup>③</sup>

关于人类学家对文化所作的定义,美国人类学家克鲁克洪在《文化与个人》一书中作了一些总结:(1)文化是学而知之的。(2)文化是由构成人类存在的生物学成分、环境科学成分、心理学成分以

① 克鲁克洪:《文化概念:一个重要概念的回顾》,原载哈佛大学《小人物陈列馆论文集》。

② 克鲁克洪:《文化与个人》,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 - 8 页。

③ 克鲁克洪:《文化与个人》,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5 - 8 页。

及历史学成分衍生而来的。(3)文化具有结构。(4)文化分隔为各个方面。(5)文化是动态的。(6)文化是可变的。(7)文化显示出规律性,它可借助科学方法加以分析。(8)文化是个人适应其整个环境的工具,是表达其创造性的手段。他认为:“人类学家对文化的描述可以和地图作个比较。地图显然不是一片具体的块,而是特殊地域的抽象表示。地图如果绘制得精确,人们看了它就不会迷失途径。文化如果得到正确的描述,人们就会认识到存在一种具有特殊性质的生活方式,认识这些性质之间的相互关系。”

英国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 1884-1942)从文化功能角度来定义文化也值得一提,他说:“文化是指那一种传统的器物、货品、技术、思想、习惯价值而言的,这一概念包容着及调节着一切社会科学。文化是一个组织严密的体系,同时它可以分成基本的两方面,器物 and 风俗,由此可进而再分成较细的部分或单位。”马林诺夫斯基将文化分成更细的要素单位、部分,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1)物质文化。器物、物质决定文化的水准,决定工作的效率。战争的胜利最重要的是武器,物质文化总被认可。(2)精神文化。马林诺夫斯基认为,物质文化是人类进步的全部动力,是带着哲学外表的偏见,<sup>①</sup>物质设备如果没有人,没有使用这些物质设备的人,是死的,是没有用的,不可能成为人类进步的原动力。而精神文化是包括各种知识,是制造、使用、经营这些物质设备必需的,这些知识包括道德和智力等因素,与科学知识、宗教、法律、伦理等相对应的。很明显这是不可或缺的。马林诺夫斯基指出,文化精神方面包含多种知识,包括道德、精神及经济上的价值,还包括社会组织方式,这一点也是十分重要的。(3)语言。它是文化整体的一部分,是一套发音的风俗习惯,是人类行为不可或缺的配合物,也是精神文化的一部分。(4)社会组织。社会组织是物质设备和人体习惯的混合

① 马林诺夫斯基:《文化论》,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第4页。

物,社会组织是集团行动的标准规矩,它不能离开物质和精神基础而独立存在。<sup>①</sup> 马林诺夫斯基的文化定义不仅把文化分成更为具体的方面,更重要的是,他把社会制度也看成文化的组成部分,他有一句最经典的话:“社会制度是构成文化的真正要素。”他对文化的解释使我们对政治文化是社会关系更容易理解,他说,文化具有独立性、普遍性、稳定性,而其真正要素必须具备这些因素,组合人类物质文化、精神文化、环境系统运作的体系就是社会制度,因此社会制度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sup>②</sup>

五四运动之后,我国的文化学界对文化的定义也展开了讨论。对“文化”一词的界定影响最大的,当首推梁漱溟先生 1920 年出版的《东西文化及其哲学》一书对文化所下的定义。梁漱溟认为,文化乃是“人类生活的样法”。梁漱溟把人类生活的样法分为精神生活、物质生活和社会生活三大内容,他所指的文化含义是很广泛的。1920 年蔡元培在湖南演讲《何谓文化?》时,提出“文化是人生发展的状况”,并列举衣食住行、医疗卫生、政治、经济、道德、教育、科学等事例。1922 年梁启超在《什么是文化?》一书中说,“文化者,人类心能所开释出来有价值的共业也”。在梁启超的《中国文化史目录》中,文化包括朝代、种族、政治、法律、教育、交通、国际关系、饮食、服饰、宅居、考工、农事等,可见梁启超的文化也是一个极为广泛的概念。胡适 1926 年在《我们对于西洋近代文化的态度》中指出,“文化是文明社会形成的生活的方式”。但陈独秀对这种宽泛的文化定义却不以为然,他在《文化运动与社会运动》一文中曾批评道:“有一班人并且把政治、实业、交通都拉到文化里面了,我不知道他们因为何种心理看到文化如此广泛,以至于无所不包?”他力主文化是“文学、美术、音乐、哲学、科学这一类的事”。而文化学家司马云杰先生则

① 马林诺夫斯基:《文化论》,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5-7 页。

② 马林诺夫斯基:《文化论》,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8 页。

给文化下了一个简要定义：“文化乃是人类创造的不同形态的特质所构成的复合体。”<sup>①</sup>他对这个定义作了如下四点解释：（1）是人类创造的。（2）是人类创造的特质。特质有二：一是指人类创造物的最小独立单位；二是指人类创造物的新的内容和独特形式。（3）特质所构成的复合体。（4）不同形态的特质。这些定义都具有典型意义，影响较大。

### （三）不同层面的文化观

研究和比较各种文化的概念，包括一些经典性的解释，我们发现，这些定义大都是用描述的方法，指出“文化是什么”，或者“文化包括什么”等等。这种描述方法在论述某一具体问题可能是有效和有用的。但对于“文化”这样一个内容极为丰富、极为复杂的概念来讲，任何一种描述法都可能是不全面和不准确的，都会出现遗漏，或者不能准确地反映它的实质。面对中外学者们给出的庞杂繁复的文化定义，许多学者都试图在发现其基本特性的基础上，对它们予以归纳分类再加以解析。如《中西文化比较导论》中将文化定义分为四类：（1）文化——成果论；（2）文化——能力论；（3）文化——精神论；（4）文化——行为论。<sup>②</sup>《文化现象学》中则分为七类：（1）现象描述性的定义；（2）社会反推性定义；（3）价值认定性定义；（4）结构分析性定义；（5）行为取义性定义；（6）历史探源性定义；（7）主体立意性定义。<sup>③</sup>这些归纳类别与取谓不一，大致路径却是相仿的。因此，要给文化下一个确切的定义最好也用哲学抽象法。

通过对各种文化概念的分析，一般把文化分成广义、中义和狭义文化观。

关于文化的区分，最为常见的说法就是广义文化和狭义文化，也

① 司马云杰：《文化社会学》，山东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9页。

② 曹锡仁：《中西文化比较导论》，中国青年出版社1992年版，第3页。

③ 胡潇：《文化现象学》，湖南出版社1991年版，第3-6页。

有人把它称为是大文化和小文化。在这一点上,日本著名社会学家富永健一认为:“正如我们将社会区分为广义的社会和狭义的社会那样,有必要将文化也分为广义的文化和狭义的文化。广义的社会是与自然相对应的范畴;同样,广义的文化也是作为与自然相对应的范畴来使用的。在这种情况下,技术、经济、政治、法律、宗教等等都可以认为是属于文化的领域。也就是说,广义的文化与广义的社会的含意是相同的。文化,广义上是指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物质、精神的生产和创造的物质、精神财富的总和。凡是人类超越自己的动物本能,依照自己的价值取向,作用于自然界和社会的一切活动及其成就、成果都属文化范畴。既包含了物质财富的创造,文化产品的创制,也包含了人类自身心智的塑造。但另一方面,狭义的文化与狭义的社会却有不同的内容。后者是通过持续的相互关系而形成的社会关系系统;而前者如我们上文中提出的定义那样,是产生于人类行动但又独立于这些的客观存在的符号系统。”

(1) 广义文化观。我国出版的《辞海》中解释:“文化,从广义来说,指人类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用文化学术语来讲,就是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的总和。1956年的《现代俄语标准辞典》给文化的定义是:“文化是人类社会生产中、社会生活和精神生活中所取得的成就的总和。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1956年出版的《苏联小百科全书》也认为:“文化是人类创造的物质和精神的有价值的珍品的总和。”1973年出版的《苏联百科全书》没有对文化概念直接明确的定义,而是对文化作如下说明:“1. 文化的概念可用来说明一定的社会经济物质和精神生活发展水平的特征;2. 狭义来讲,‘文化’这一术语属于人类精神生活的范畴。”尽管苏联学者对文化说法不一,总体上可归纳为三大类型:一类是指人类活动的结果、成就。另一类则把文化定义为活动,如马尔

卡良认为:“文化是人类活动的手段,生存的手段。”<sup>①</sup>第三类是兼具上述两类的特点,称之为“活动—结果”型或“结果—活动”型。当代美国社会学家戴维·波普诺也认为:“文化是一个群体或社会所共同具有的价值观和意义体系,它包括这些价值和意义在物质形态上的具体化。……文化由三个重要因素组成:符号、意义和价值观;规范;物质文化。”<sup>②</sup>英国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的文化定义把文化分为器物 and 风俗,即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

(2)中义文化观。我国出版的《辞海》指出,文化是指人类在长期的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精神财富的总和。具体讲,就是“指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这种中义文化观注重的是人类创造的精神财富,或曰精神文化,剔除了物质文化作为文化的构成成分和要素。而对精神文化的内涵又分解为两大块,即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社会意识形态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这一中义文化观,见之泰勒的文化定义中,也见之于苏联一些学者把文化只看作是人类社会精神生活的范畴的观点。

(3)狭义文化观。这种文化观认为,文化就是指社会的意识形态,或社会的观念形态。这一观点的最经典的表述者是毛泽东同志。他在1940年1月15日延安出版的《中国文化》创刊号上发表的《新民主主义论》这部经典性的著作中,提出了“观念形态的文化”的概念,并对这一概念进行了阐释:“一定的文化(当作观念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又给予伟大影响和作用于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而经济是基础,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是我们对于文化和政治、经济的关系及政治和经济的认识的基本观点。”在“新民主主义文化”一节中,毛泽东又进一步阐述了这一观点:“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至于

① 庄锡昌:《多位视野中的文化理论》,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6页。

② 庄锡昌:《多位视野中的文化理论》,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9页。

新文化,则是在观念形态上反映新政治和新经济的东西,是替新政治新经济服务的。”毛泽东同志认为,这一观点坚持了马克思关于“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以及列宁关于“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之基本观点,并指出“我们讨论中国文化问题,不能忘记这个基本观点”。毛泽东同志的这一文化观念影响了整整几代中国人的思想,以至于成为现在中国社会占主导地位的文化观念。当人们谈起“文化”这一概念时,很容易认为就是指思想观念等与人的思维相关的东西。

以上三种文化观的归纳,从哲学抽象的层面上大体可以反映中外学者、思想家关于文化概念的不同理解。这三种文化观,从文化发生学的原理看,都有其阐释的理由。如果我们先粗线条地把文化看作一种区别于自然界所赋予的一切事物的“人类的创造物”的话,广义文化观包容了人类创造的一切事物,即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之总和。从这一文化观出发,我们便可以理解现代社会被人们所贬抑的“文化大泛滥”、“文化大爆炸”等难以理解的文化词汇和用语,诸如半坡文化、仰韶文化、建筑文化、雕塑文化、饮食文化、服饰文化、酒文化、茶文化等林林总总的文化之称谓和现象。因为这些文化类型是以物质为载体,但其中又包含了人类精神文化之底蕴;中义文化观则将文化的焦点集中在人类精神之创造方面,突显了人类精神的创造物,将人类的思维和与这种思维相联系的制度、组织机构等浑然为一体,有助于我们深刻认识人类的思想以及思想的外化物——制度,这样一种既非心态又非物态之文化的本质属性及其相互联系;而狭义文化观即观念形态的文化观则将文化的中心放置于人类的思维层面,即同人类的大脑相关的事物上面,如知识、思想、价值、心理等隐型文化形态之上,加深对人类内在理念及自我意识之认识。

同时,我们还会发现,三种文化观各有其自身不同于其他种类文化的对应物,亦即不同的分类标准。广义文化观的对应物是自然界(或自然物),即凡是那些不属于人类创造之事物,不属于文化,这样



一个文化的概念包容的是极其广泛的,可以说它包容了除自然界以外的所有人类之创造物、行为、思想等;中义文化观的核心概念是“精神文化”,它的对应物不是广义文化观中所包含的“物质文化”,即中义文化观不承认“物质文化”是文化,而只承认与人的精神相关的创造物及其表现形态(制度、组织等);狭义文化观的核心概念是“观念形态”或“意识形态”,它与人类的大脑——即思想、意识相关联,它的对应物既不是物质文化,也不是精神文化,而是与社会意识形态相对应的“社会存在”,这种“社会存在”具体化为社会经济、社会政治,而后者(社会政治)则又是前者(社会经济)的反映。

从科学研究的角度看,凡是超越人类本能的、人类有意识地作用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一切活动及其结果就是文化,或者说,“自然的人化”就是文化。它包括三个层面,即器物层、制度层和精神层。所谓器物层,就是由人类加工自然创制的各种器物,即“物化的知识力量”,构成的物态文化层;它是人的物质生产活动及其产品的总和,是可感知的、具有物质实体的文化层,反映着社会物质生产的水平。所谓制度层,就是由人类在社会实践中建立的各种社会规范构成的制度文化层。人类在创造物质财富的同时,又创造了一个属于人类、服务于人类、同时又约束人类自己的社会环境,创造出了一系列的处理人与人、人与社会的相互关系的准则,并将它们规范化为社会制度和社会组织体系。这虽不直接反映人与自然的关系,但其本质和发育水平归根结底是由人与自然进行物质变换的方式决定的。所谓精神层,包括人类行为文化层和心态文化层。行为文化层是指人类在社会实践,尤其是在人际交往中约定俗成的习惯定势构成的人类行为文化。它以民风、民俗形态出现,具有鲜明的民族、地域特色。心态文化是指由人类社会实践和意识活动中长期化育出来的价值观念、审美情趣、思维方式等构成的稳定的心理势态。这是文化的核心部分。它又可以分为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态两个子系统。社会心理指人们日常的精神状态和思想面貌,是尚未经过理论加工和